

政改五步曲啟動 凝聚共識依法如期落實普選

龍子明 全國政協委員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創會主席

龍聲飛揚

行政長官梁振英7月15日向全國人大常委會提交啟動香港政改的報告，正式開啓政改「首步曲」。特區政府「政改三人組」同日公布政改首階段公眾諮詢報告。兩份報告充分顯示，在特首普選問題上，香港的主流意見和中央落實普選的誠意和立場是一致的。社會各界在主流意見的基礎上，繼續務實討論，理性溝通，求同存異，凝聚共識，相信可達至如期、依法落實2017年「一人一票選特首」的目標。如果反對派一再糾纏在法律、政治或實際操作上根本不可行的方案，則2017年普選特首的願望恐怕難以順利實現。

梁振英在聯同政改諮詢專責小組會見傳媒時形容，這是香港政制發展史上重要的一天，「今後，只要大家願意求同存異，理性、務實地共同完成剩餘的工作，香港的民主發展就可以跨出一大步：兩年後，全港500萬合資格選民，每個人都可以自己直接「一人一票」選出行政長官，這將會是香港歷史上的第一次。」林鄭月娥呼籲不應再虛耗時間和精力在一些法律、政治和實際操作上均難以落實的建議，又說若政治團體只是堅持一己立場而不願妥協，恐怕將錯失2017年落實普選行政長官的機會，令全港市民大失所望。

兩份報告全面中肯

梁振英在報告中指出，香港社會普遍認同在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相關解釋及決定的基礎上，於2017年落實特首普選，及特首人選須「愛國愛港」，因此，2017年特首產生辦法有需要修改，但因市民普遍認為特首普選是立會普選的先決條件，故毋須為

2016年立法會選舉對基本法附件二作修改。特首梁振英7月15日正式向人大常委會提交報告，認為2017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有需要修改。

林鄭月娥的諮詢報告指出，在諮詢期內，社會各界普遍期望香港可如期於2017年依法落實普選行政長官，任何普選行政長官的方案均須符合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相關解釋及決定，並認同於2017年成功落實普選行政長官對香港未來施政、經濟和社會民生，以至保持香港的發展及長期繁榮穩定，有正面作用。主流意見認同行政長官須「愛國愛港」，而政制發展須兼顧社會各階層利益，有利於資本主義社會的發展，及在符合循序漸進和適合香港實際情況的原則下進行。

各界對兩份報告普遍表示歡迎

社會各界認為，兩份報告充分、全面、如實地反映了主流民意，向2017年普選又邁出了一步。報告非常客觀持平地歸納了公眾諮詢的意見，總結全面。各界

認為落實2017年「一人一票」普選行政長官是廣大市民的共同願望，但普選必須符合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的規定才能真正實現。立法會建制派各政黨議員認同報告內容中肯、全面，不單成功歸納5個月公眾諮詢期內各持份者的建議，更對主流意見有透徹的分析。各界支持依法推進政改，斥「公提」違反民意阻普選，指出反對派以發動違法的「佔領中環」試圖癱瘓社會運作來威嚇中央，只會搬起石頭砸自己的腳。

香港主流意見和中央立場一致

兩份報告客觀如實反映的香港主流民意和社會各界普遍期望，與中央對香港落實普選的誠意和立場是高度一致的。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已代表中央就香港普選作出「一個立場」和「三個符合」的明確宣示，即中央堅定不移地支持香港根據基本法循序漸進地發展民主；行政長官普選制度必須符合香港實際，必須符合香港基本法的規定，行政長官必須符合愛國愛港的標準。這充分顯示，在特首普選問題上，香港的主流意見和中央的立場是一致的。

張德江更力促香港政協委員和人大代表要「敢於發聲、善於發聲、集體發聲」，以引導社會務實討論、凝聚共識，務求爭取市民的認同與支持。社會各界、各黨派團體和立法會議員，應在政改「五步曲」的過程中，以香港主流民意為基礎，以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為依據，務實討論，理性溝通，求同存異，凝聚共識，達至如期、依法落實2017年「一人一票選特首」的目標。

各界稱讚「政改三人組」辛勤工作



■龍子明

林鄭月娥的諮詢報告不僅表達了香港社會希望依法如期普選的主流民意，而且海納百川，各家各派巨細無遺，包括「主流意見」、「較多意見」和「不少意見」。正如林鄭月娥強調，政府要如實報告，而每項議題下，政府所反映的意見包括4個來源，包括立法會、多場政改諮詢會、10多萬份政改意見書及相關民意調查。

林鄭月娥領軍的「政改諮詢專責小組」，在從去年12月4日到今年5月3日的首輪政改諮詢中，共出席了二百多場諮詢會及地區活動，參與立法會會議，走遍十八區區議會，並與不同黨派及議員會面，面對面進行交流，並聽取各方意見。此外，還深入社區，直接聽取公眾及地區人士意見。「政改三人組」的辛勤工作，受到各界稱讚。林鄭月娥親和包容而又堅持原則、忍辱負重而又堅忍不屈的形象和作風，給市民留下良好印象，也有效化解了政改諮詢中遇到的種種刁難和阻礙。

林鄭月娥發表政改首輪諮詢報告時，激進反對派不改暴力本性，繼續無所不用其極地衝擊官員。出獄不久的社運連梁國雄與人力的陳偉業、陳志全先後向林鄭月娥叫囂，更向她投擲示威物品，內委會主席梁君彥多次警告無果後，將梁國雄等人趕離會議廳。市民強烈譴責議員以粗暴行為襲擊官員和特首，維護官員和特首的尊嚴，支持維護立法會和政府的正常運作。

是時候放棄「公民提名」幻想！

——政改報告及諮詢報告系列分析之二

黎子珍

反對派聲稱，兩份報告沒有就「公民提名」落閘，仍有爭取空間云云。但政改必須在基本法軌道上進行，「公民提名」既然違反基本法，就絕對不存在什麼「爭取空間」。諮詢報告所匯集的主流意見認同，基本法第45條已明確規定提名權只授予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擁有實質提名權，其提名權不可被直接或間接地削弱或繞過。「公民提名」明顯違反基本法，社會不應再虛耗時間和精力在「公民提名」之上。

諮詢報告海納百川，涵蓋「主流意見」、「較多意見」和「不少意見」，被認為違反基本法的「公民提名」之類的建議也被列入，顯示了全面、客觀、持平、包容的特點，充分反映了香港社會的各種不同意見。但這不等於各家各派巨細無遺就可以魚目混珠，以假亂真。一些反對派人士聲稱，兩份報告沒有就「公民提名」落閘，仍有爭取空間，又呼籲市民在中央一錘定音前「抗爭不能止息」，直至逼出「真普選」云云。這顯然是在誤導公眾。

法律專業團體指出「公民提名」違基本法

兩份報告都指出，主流意見認同基本法第45條已明確規定提名權只授予提名委員會，有不少團體和人士，包括大律師公會和香港律師會，都指出「公民提名」難以符合基本法第45條的要求。大律師公會的意見書指出，基本法第45條明確表明，特首候選人只可透過提名委員會提名產生，亦規定提名委員會要「有廣泛代表性」，其用語明確地排除一個由全體選民或每一個登記選民組成的提名委員會。意見書亦提出，提名委員會不應受法例強制提名符合某些條件的人士（例如基於其所屬政治派別、或基於其能證明擁有某數量或某部分的選民的支持），即指「公民提名」和「政黨提名」不符基本法。儘管大律師公會近日突然發表政治化的聲明，指政府不應以違反基本法為由排拒獲普遍支持的「公民提名」方案，但該會並沒有改變「公民提名」違反基本法的看法。律師會認同，提名委員會是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的唯一途徑，「公民提名」及「政黨提名」等，會取代或削弱提委會權力的建議都不符合基本法。就以法論法而言，已經十分清楚地說明了問

馬彥

「政改三人組」前日就政改首輪諮詢發表報告，特首梁振英並即日向全國人大常委會提交政改報告，啟動了政改「首步曲」。兩份報告全面反映了港人希望能夠依法落實普選、特首須愛國愛港等主流共識，訊息十分明確。然而，《蘋果日報》昨日頭版大字標題指政改報告「偽造主流民意」，社論更指「政改諮詢報告是自導自演的活劇」，質疑政府「假諮詢」。

《蘋果》如果是患了失憶症，應該看看政改諮詢一直採取開放兼聽的態度收集意見。「三人組」在諮詢期內共出席了226場座談會及研討會，涉及多個專業和地區團體，又與全體立法會議員進行了多場早餐會和晚宴，各界意見都是「三人組」以至政府人員勞心勞力如實收集得來的。報告有根有據羅列在諮詢期內所收集到的約12萬份意見書。而且，報告亦把相關民調數字詳細列出，多次座談及諮詢會內容全部公開，書面意見亦已上載網絡。這些數

字和公布形式都具體實在地說明，政改諮詢是真諮詢。

咬文嚼字騎劫民意

事實上，早有專家指出「佔中」搞手早前進行的所謂「公投」，存在「一票兩投」、「假冒身份」等漏洞，民陣公佈的「七一遊行」數字亦遠較學術機構的數字高，《蘋果》報連日所謂「近80萬人投票、51萬人以上街要求公民提名」的民意，都是充滿水分、能隨意造假的數字，這豈能與政改諮詢中實實在在、公開透明收集到的意見相提並論？《蘋果》避重就輕，反而追捧他們喜歡的「數字」，顯示《蘋果》和反對派面對勢弱的氣急敗壞。法治是香港重要基石，維護法治讓社會繁榮安定，得到廣大市民認同，《蘋果》騎劫廣大市民認同法治的意願，反指支持達法得到社會認同，才是真正的扭曲民意。

特區政府和中央對「公民提名」立場清晰

實際上，今年以來，特區政府負責政改的官員亦明確指出「公民提名」不符合基本法。律政司司長袁國強今年1月29日在報章撰文，引用普通法中「明示規定則排除其他」的詮釋原則，意思是指當法律文件只明確列舉某特定人士、機構或情況，則代表同時排除其他人士、機構或情況，而基本法已經清晰授權提名委員會提名特首候選人。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於2月27日為政改諮詢作中期總結時，明確指出「公民提名」和「政黨提名」不符合基本法，不應在這個議題上浪費時間和精力，政改討論須回歸到基本法正軌，否則，2017年普選行政長官這個目標，就會變成「鏡中花、水中月」。

中央對「公民提名」的立場也是清晰的。早在去年8月，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在對公民黨黨魁梁家傑邀請出席「公民提名何懼之有」研討會的回信中，就已指出：「就行政長官普選時候選人提名辦法而言，基本法第45條已明確規定『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並無其他選項。」今年4月立法會上海之行，三位中央官員和立法會議員舉行座談會，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在講話中明確表示：「有些人主張『公民提名』、『政黨提名』、『立法會議員提名』等等，意圖取代提名委員會或者架空提名委員會，在法律性質上就是要改變和削弱基本法明確規定的唯一行使提名權的提名委員會的法定地位，這些都是不符合基本法的。」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在闡明中央對香港普選問題的態度時，提出「一個立場」、「三個符合」的原則，其中一個符合是，行政長官普選制度必須符合香港基本法的規定。「公民提名」明顯違反基本法，沒有什麼爭取的空間。

反對派自甘做不尊重法治的「醜人」

面對政改報告未有直接否決「公民提名」，民陣召集人楊政賢認為，政府受到民意壓力，對「公民提名」的態度有轉變。公民黨成員陳文敏聲稱，在篩選和「公民提名」中間，仍然有很多可能，認為政府應研究在現時的設計上有什麼斟酌空間，以達到「公民提名」的理念。反對派的這些說法不合情理，也違反事實。

「公民提名」違反基本法，再怎麼斟酌也不會有合法的空間。特區政府和中央對「公民提名」的態度和立場一直是清晰的，沒有轉變。反對派卻偏偏要堅持違法的「公民提名」，這才是自甘做不尊重法治的「醜人」。

《蘋果》才是「偽造主流民意」

鄭宇碩晚節不保怨不得人

資深評論員 郭中行

黃之鋒辱人反辱己

申不平

「真普聯」召集人鄭宇碩接連被揭發出多宗醜聞，包括在學術論文上涉嫌抄襲，翻譯當研究；又被發現早在回歸前已經放棄了中國國籍，及後為了申報特區護照竟然自報中國籍，涉嫌作出虛假陳述。這兩宗醜聞一宗涉及學者的操守品格；一宗涉及對香港的忠誠和承擔，如果屬實，足可令學者身敗名裂，飯碗不保；對一名政客而言，更是死無葬身之地。引用英國前首相邱吉爾的名言：「軍人在戰場上只能死一次，政客卻可以死很多次。」政客出現這些醜聞足可以死很多次。現在看來，鄭宇碩的政治生命已經到此為止。然而，造成今日晚節不保的局面，既是源於其權力慾；也來自其投機取巧的僥倖心理，歸根究底是自取其咎怨不得人。

要明確區分鄭宇碩究竟是一個學者還是政客其實並不容易，原因是他早在中英談判時期，已經以「香港觀察社」主席的身份參與時政，並受到港英政府的重視和提攜。而在回歸後他更利用頭上的學者光環投入反對派的政治行動，先後擔任「民主動力」召集人、公民黨秘書長、「華人民主書院」校長等要職，現在更成為反對派政改平台「真普聯」的召集人，儼然成為了反對派「盟主」，在政界具有一定影響力。鄭宇碩能夠以一介學者的身份成為反對派「盟主」，當中固然是有一定運氣，例如最早建議擔任召集人的陳方安生、李柱銘受到激進派大力反對；加上公民黨剛在上屆立法會選舉與民主黨平分秋色，議價能力大增，最終成功推出其前秘書長出來領導反對派。

源於其權力慾與投機性格

但同時也不能忽略一點，就是鄭宇碩自身的權力慾。一個真正的學者理應埋首象牙塔，兩耳不聞窗外事，一心只讀聖賢書可能是太過極端。然而，一般學者也極少如鄭宇碩般熱衷政治，由回歸回到回歸後，由入籍澳洲到放棄中國籍，其從政興趣始終未減。為了滿足自身的權力慾，鄭宇碩更投入了慘烈的政治鬥爭之中。

2011年公民黨曾經發生過一次創黨以來最大規模的領導層改組，其中黨主席一職引來時任秘書長的陳家洛與執委鄭宇碩激烈角力，雙方支持者涇渭分明，梁家傑不避嫌疑支持陳家洛，更得到了余若薇、吳靄儀等黨內核心聯署支持；而鄭宇碩則爭取到另一位黨內核心毛孟靜的支持造勢。雙方支持者鬥得難分難解，鄭宇碩也披掛上陣，可惜最終不敵一眾大狀當權派而敗北。經此一役，鄭也得罪了黨內大佬，逐漸被擠出權力核心。然而，很快他又不甘寂寞，當公民黨「徵召」他主持「真普聯」後，他又以為為鴻鵠將至，立即應承，要再創出一番事業。但卻沒有顧及自身澳洲人的身份，效忠的是澳大利亞及其人民；也沒有顧及自己的屢屢「前科」，最終出醜於人前，也是自作自受。

事實上，鄭宇碩從政這麼多年，怎可能不知道其國籍問題是不適宜擔當重任。他的不避嫌除了是由於權力慾外，也反映其投機取巧心理，總是心存僥倖，以為醜聞不會被抖出來。這種投機心理也可見於他領導「真普聯」時，為了爭取最多的反對派政黨團體參與，為自己撈取政治籌碼，不惜以退讓底線來爭取激進派支持；對於激進派的步步相逼不但姑息養奸，更多次出賣溫和派盟友。他以為割肉示好就能夠得到激進派支持，令他繼續安穩地擔任「真普聯」召集人，結果卻被反咬一口，讓激進派騎劫了「真普聯」，將政改推向對立境地，也令自己成為了政治傀儡。導致今時今日的田地，當中始作俑者固然是激進派，但開門揖盜卻是鄭宇碩。

性格決定命運。鄭宇碩由於自身的權力慾和投機性格，最終愈走愈歪，現在更被揭發連串醜聞，政治生命正式宣佈死亡，導致今日晚節不保執令致之？是政治對手？是揭發的傳媒？都不是。是他自取其咎又怎能埋怨他人！

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出席電台節目，學民思潮召集人黃之鋒率領20多名成員在門外要求對話，但原來所謂對話就是向其送上一張仿照中學文憑試的「道具成績單」，諷刺林鄭月娥「閱讀中央旨意考得5**成績」，同時在政改諮詢報告考得U，聆聽民意是U」。面對黃之鋒的幼稚鬧劇，林鄭月娥並沒有動氣，反而祝賀黃之鋒和另一名成員周庭，在今屆文憑試中考取好成績。林鄭月娥的回應一語雙關，既顯示對學生成績的關切，也間接勸勉黃之鋒應該多重視學業，不要本末倒置荒廢正業。

在剛公布的中學文憑試成績，身為學民思潮代表人物的黃之鋒，成績差不多「見不得人」，他指以自己的成績沒有信心升讀大學，於是已報讀城大的副學士課程。但對於具體成績，黃之鋒卻一改以往的滔滔不絕，變得諱莫如深，只肯公布其中兩科。為甚麼他向林鄭送上「道具成績單」，諷刺林鄭「科科肥佬」，但又沒有勇氣公開自己的成績單呢？說明他也知道成績見不得人，無謂出醜。

固然，考試成績是個人私事，但黃之鋒卻製作這樣一張「道具成績單」，意圖羞辱官員，結果反而讓外界更關注其成績，出醜於人前，這是名副其實的自取其辱。其實，學生在求學時期應以學業為重，如果力所能及也不妨多關心社會事務，但如果本身力有不及就應作出取捨，以免影響前途及令家人父母失望。黃之鋒等人應多聽林鄭司長的勸告，多將時間精力放在學業之上，要參與政治來日方長，不必急在一時。

不過，在事件中最可恥的，卻是一班反對派人士以及李慧玲等所謂電台名嘴，他們不但沒有考慮到學生前途，還要慫恿他們繼續參與各種政治行動，鼓吹「考試成績不重要，爭取公義才是學生的首要之務」。李慧玲甚至在節目上向各大學施壓，認為大學應該不計成績讓黃之鋒入學，意圖向青年傳播錯誤的訊息，以為搞抗爭就可以升大學。這些歪理謬論，目的其實都是要推青年學生擔當爛頭卒，成為違法抗爭的炮灰，其心可誅。可惜的是，黃之鋒等人卻被吹捧得失去了理智，以為自己真是抗爭英雄、反對派龍頭，真不知天下還有「羞恥」二字。